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金車文教基金會 函

機關地址：100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三段
230號

聯 絡 人：曾清芸

電 話：02-2100-1110#201

傳 真：

電子郵件：cloudtest1@TestingAP1.dsic.com
.tw

受文者：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金文基字第00001150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請 貴校協助發佈本會115年「讓生命發光」生命教育講座訊息，敬請 惠允同意為荷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於96年起開始辦理「讓生命發光」生命教育講座，至今實體場次超過800場。今年持續邀請范晉嘉先生，透過分享生命故事及與互動體驗，認識身心障礙人士不便，學習如何協助身障朋友，並勇於面對生命的挑戰。
- 二、講座活動期間：115年3月-6月、9月-12月
 - (一)實體講座：上午9:00至下午4:00，時段內時間任選，建議長度約40-50分鐘，實體30場（限北北基、桃園、宜蘭地區），活動免費。
 - (二)影片播放120場(地區不限)，影片長度約36分鐘，影片部份版權屬大愛電視臺，僅提供校園使用，勿上傳公開播放。請學校填寫申請表單後，本會將提供影片連結及學習單，及獎勵品作為學習單心得擇優用。下載後，學校可自行在校內任何時段使用。
- 三、講師講題：讓生命發光—愛泳不止息/講師：范晉嘉
 - (一)活動對象：國小、國中、高中學校，本會免費提供相關費用及有獎徵答獎品。
 - (二)申請時間：115年1月15日中午12點起開放報名，以申請順



序優先排定。

(三)公布時間：115年2月1日起於本會官網公布。

(四)報名網址：請至本會官網 <https://kingcar.org.tw/> 活動報名/愛泳不止息講座申請

四、本活動聯絡人：曾清芸，電話02-21001110分機201；傳真:02-21001185；E-mail：kingcarjoyce@gmail.com

正本：基隆-高中職學校、臺北-高中職學校、新北-高中職學校、桃園-高中職學校、臺中-高中職學校、臺南-高中職學校、高雄-高中職學校、宜蘭-高中職學校、新竹-高中職學校、苗栗-高中職學校、彰化-高中職學校、南投-高中職學校、雲林-高中職學校、嘉義-高中職學校、屏東-高中職學校、台東-高中職學校、花蓮-高中職學校、外島-高中職學校

副本：